

酒駕防制短文徵選

■活動簡章/報名表

一、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臺灣酒駕防制社會關懷協會

二、參加對象：

以全國高中(職)生為主。

三、活動主旨：

去年(102年)臺大醫院創傷醫學部曾御慈醫師被酒駕肇事重創腦死，引起社會大眾對酒駕的重視，同年六月政府即公布了新的刑法及道路安全規則修正條文，將酒駕的罰則上調，並修正為更嚴格的酒測標準。

到今日修法已逾一年，但是酒駕事故仍然頻傳不已，光是今年(103年)1月至5月酒駕傷亡(A1+A2)的人數，總計就有3,826人，因公共危險罪而入獄的人數高達5,856人，雖然較去年同期略為下降，但仍顯見酒駕行為並未因罰則提高而有所收斂。

在台灣，飲酒文化與風氣一直十分興盛，但是酒後不開車的觀念一直無法根植人心，許多人喝酒後總是會貪圖一時方便，或是心存僥倖，認為不會倒楣被臨檢，便開車上路。這些路上的不定時炸彈，造就了無數破碎的家庭，並使社會付出了難以估量的成本。

本次徵文活動，將邀請在校同學，一同為酒駕防制集思創作，利用短句、或是幾句打動人心的警語，能供簡訊、Line等方式適時提醒周邊親友同儕不要酒駕。

四、比賽獎項：

第一名	一人	獨得獎金	3萬元整
第二名	一人	獨得獎金	2萬元整
第三名	一人	獨得獎金	1萬元整
佳作	十人	各得獎金	3千元整

五、比賽辦法：

1. 手寫稿或列印稿，字數在100字以內，短句或警語皆可。
2. 內容需與酒駕防制相關。

3. 每人報名篇次不限，但入圍得獎一人只取一篇。
4. 作品請附報名表：就讀學校年級、通訊地址、聯絡電話、作者姓名、如有指導老師可一併註明（可參考附件一）。
5. 社團法人臺灣酒駕防制社會關懷協會職員同仁不得參加報名。

六、注意事項：

1. 作品必須未曾在任何形式的媒體發表，包括個人部落格、臉書，嚴禁抄襲及代筆，一經發現，將取消得獎資格。
2. 作品不論得獎與否一律恕不退件，請參賽者務必自留底稿。
3. 一經錄取，著作版權歸社團法人臺灣酒駕防制社會關懷協會所有，此指為推動酒駕防制宣導，包括使用於網路/出版/刊物/多媒體/集結成冊/展覽展示，及各種形式相關使用權利，將不另給酬。
4. 作品寄件為免遺失，請掛號郵寄且以郵戳為憑，請妥善包裝以免汙損。
5. 得獎作品如經發現證實抄襲，則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項獎金。

七、收件及截稿日期：

自即日起開始收件，來稿請掛號郵寄「100 台北市中正區紹興北街 35 號 4 樓之1 臺灣酒駕防制社會關懷協會收」。

收件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截止，以郵戳為憑。

八、評審方式與公布日期：

1. 無格式與押韻限制，以能簡單易記、打動人心為優。
2. 中文為主寫作，可使用符號或英文輔助，但有不偏離主題，能加深印象為前提。
3. 分初審、複審兩階段，邀請學者及相關人士進行評審。
4. 相關日期詳見本協會網站(www.tadd.org.tw)及臉書專頁。

九、本活動若有未盡事宜得修正之並公告於網站

如對徵文活動有任何疑問及建議，可來電(02)2393-1676 或於本協會網站及臉書專頁洽詢。

附件一

酒駕防制短文徵選 報名表格			
作者姓名		學校年級	
聯絡電話	(市話)	(手機)	
通訊地址			
e-mail			
備註			